

一、學校自我定位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定位為「人文與科技並重的精緻研究型」大學，透過「國立中山大學五年（2010-2014）發展計畫」，以「邁入國際一流大學」為願景推動校務。依據發展計畫，該校以「培育社會精英領導人才」為總體教育之目標。經過 30 年之校務經營，目前已有 6 個學院（文學、理學、工學、管理、海洋科學及社會科學）及 1 個通識中心，含有 20 個學系、34 個碩士班及 26 個博士班，專任教師 470 人、學生 9,547 人（研究生占 51.75%，包含 1,141 位博士生）。

該校辦學訂定五大教育目標及九大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重點指標，各院系所及通識教育中心依各自教育目標、發展特色與校級重點指標，訂定院系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因辦校成績卓越，受評定為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補助學校之一。該校有很大的企圖心，在五年五百億計畫支援下，已設立亞太海洋、電子商務與科技、無線通訊天線研究中心，並計畫成立尖端晶體光電科技、微奈米分析技術，中山/高醫跨校生醫、人文研究、國家政策及非線性分析及離散數學等研究中心。因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UCSD) 短期內快速發展成為世界學術重鎮，該校在 98 年選擇為標竿學校，目前亦已簽約成為姐妹學校，預期將有密集學術交流，有助於該校之國際化。

該校與其他中南部 3 所國立大學共同成立台灣綜合大學系統，加強與高雄市政府合作，整合高雄醫學大學、高雄榮總等研究團隊資源，擴大社區、校際及國際合作。此外，該校亦整合南部地區海洋研究，推動研發海洋生態、海洋科技及工程之教學及研究，並繼續與高屏產、官、學界密切合作，以期成為高屏地區之產業研發及培育人才的重鎮。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之學術規劃雖以「前瞻性、宏觀性與策略性」自許，然尚未與國內其他建校悠久之知名大學如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央大學等有明確之學術特色區分，且因該校地理位置及建校歷史，在吸引優良師資、學生及政府機構補助上，尚有待加強之處。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該校宜依地區屬性、氣候及產業之特色，規劃研究項目及中心，以吸引專業師資。建議可持續有關海洋及氣候變遷之相關研發，以能在大學市場中發展出學術研究特色。

二、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校務發展方向之擬定機制與規劃，係透過核心小組與內部共識後，再依行政程序提相關會議討論可行方案。重大校務發展規劃須經由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等進行討論，並徵詢校外專家或業界代表之回饋意見或具體實務建議後形成之。

校長之治校理念與領導作為符合設校使命，且與校務發展計畫呼應，並至各學術、行政等一級單位座談，聽取校務意見，加強溝通瞭解。

該校建置涵蓋教務、學務、會計、出納等之校務行政 E 化資訊系統，採行「單一簽入暨帳號整合」之網路服務管理，亦建置完善之身分認證功能，可增進系統安全確保資料保密，並達成作業之便捷與穩定。此外，該校落實智慧財產學宣導，並訂定明確之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管理辦法，以確保網路使用安全。

該校各項重要會議均定期召開，做成完整會議紀錄，放置於網頁提供查詢。該校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於學校首頁設置「政府資訊公開專區」網站平臺，將各項資料完整呈現，供利害關係人查詢，機制健全。

內部行政服務體系則實施 ISO9001、9002 及 14001 等系統，確保提高服務品質及效率。此外，該校訂有年度整合服務效能躍升實施計畫，並定期追蹤執行成效。

相關會計、出納、財產採購與保管均有標準作業程序及標準化表單。校內預算籌編則考量校長施政理念及校務總體發展目標，透過會議程序之參與過程，充分討論、凝聚共識後以五年發展計畫統籌款方式分配，整體資源規劃均能符應校務發展計畫及特色。其中經費稽核委員會之運作制度完整，該委員會之運作除由委員擇定數個受稽核單位，就其最近三年收支明細及分析圖表深入查核外，亦提供該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或建議，請相關單位參照辦理，並追蹤管考執行情形。

該校積極推動國際化計畫，訂定師生參與國際活動相關獎補助辦法，並成立英文學位學程，與逾百所姐妹校簽約交換學生協議，近三年國際交換生數量顯著增加，實質交流比率近 80%。整體而言，在推動國際化上成效頗佳。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在各項校務治理與經營之相關會議中，提供適當之席次，由學生會推薦代表參加。惟學生代表出席率不高，平均僅 50.14%，尚未達到學生參與校務運作之美意。
2. 該校 99 學年度國際交換生名額 181 人，惟申請人數 111 人中，管理學院申請比例高達 94 人，其他學院申請者相對偏低。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為增進學生會參與校務經營之熱忱與功能，宜加強輔導學生會，並提供適當經費供其有效運作。
2. 宜鼓勵各學院普遍積極開拓參與國際交換生之意願外，並提供充份資訊予利害關係人（學生、家長等）知悉；對於具有意願並符合資格之申請學生，宜訂定獎勵措施或其他策略協助之。

三、教學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教師聘任程序嚴謹，在系教評會審查通過新進教師之遴聘後，將提交至由校長主持之新進教師遴聘委員會進行審查，通過後再送校外審查及院、校教評會，遴聘甄選機制完善；對以校務基金進用之約聘教師，於聘任 2 年後得以其研究及教學績效表現，經教評會通過後轉任為編制內專任教師，經此程序聘任之教師可符合校務發展之需求，並配合「特聘教授 30 名」之目標，延攬講座教授及優秀新進教師。該校另訂定並實施各項表現績優（教學優良課程、教學傑出優良教師及產學績優等）教師之獎勵辦法；對新進教師舉辦研習營、提供新進教師手冊、參與微型教學，減輕授課負荷並推動傳習制度，提升新進教師教學知能之成長，對激勵教師教學及研究之卓越表現頗有助益。

在學生學習規劃部分，各系所與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定期（至少每 3 年）辦理課程外審；該校自行開發學生學習與生活檢核檢量表，近期（99 年 11 月）已完成系統架構、推動學生學習檔案與全校課程地圖，協助學生規劃選課、探索興趣，與檢視學習目標達成情形。再者，該校亦開設跨領域整合學程，提供學生多元之學習，並針對執行

欠理想之學程訂有退場機制。

該校體育活動興盛，水上運動深具特色，並配合教育部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將游泳列為畢業條件之一；此外，該校為落實全校性服務學習課程，納入通識課程體驗與實踐分項實施，並透過自製主題式宣導短片、結合劇場與演講組合，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而在學生學習方面，包含導師制與輔導機制、社團活動、生涯發展等方面，均訂有相關之典章與機制，並據以實施。導師制度架構完整且多元，落實導師工作 e 化，輔導資訊完整，師生溝通管道暢通，輔導成效可期。

該校每年投入逾 8 仟萬元於書刊經費支出，校園內建置高效能計算系統與數位學習平臺，網路系統提升至 10Gbps，教學與體育設施等硬體建設尚稱完備，可提供全校教職員工和學生優質的教學、研究和學習環境；並建立空間管理與地理資訊系統，提高校園空間使用效率。

該校設有卓越教學小組，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挹注下每年提撥約 1.5 億元，推動精進卓越教學，由學術單位配合校務發展方向，依其發展重點提出提升計畫，支援發展各學院特色領域教學。此外，通識課程目標明確且具特色，並建立優良教師鼓勵機制。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雖成立校、院、系所「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規劃、審查及協調事宜，惟校外委員之出席會議情形或功能尚待加強。
2. 部分學院之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組成常因少數學系教授人數不足，而有借重校內其他學院教授參與之情況，惟所聘之外系委員常有專長與院、系之性質頗有差異者，對審議教師聘任及升等事宜之合適性，值得斟酌。

3. 學生事務處下設諮商與職涯發展組，將心理諮商與職涯輔導兩種面向不盡相同的功能合併於同一行政系統中，並接受 1 位組長指揮，其效能有待評估。
4. 猴群騷擾學生宿舍之問題已影響學生校園生活。
5. 規章之格式體例，「設置要點」之條次宜標示「一、」，而非「第一條、」；「獎勵辦法」和「設置辦法」則宜標示「第一條、」，而非「一、」等。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成立各級「課程委員會」並置校外委員，應追蹤校外委員之出席會議情形或功能，不佳時應適時做必要調整，以真正發揮原設計制度之效能。
2. 院、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若因教授人數不足，而須外聘委員時，若校內無相關領域專長之教授，建議改聘任校外之相關專長教授。
3. 宜審慎評估其諮商輔導與職涯輔導兩組合併後之行政服務效能。
4. 猴群騷擾學生宿舍之問題已影響學生校園生活和校園安全，該校宜有長久具體、制度性的對策，得能永續維護學校安寧。
5. 規章之訂定宜符合相關格式體例辦理。

四、績效與社會責任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就課程規劃端、教師課程端及學生學習端建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評量檢核及改善機制，由入學、大一及離校三階段予以檢核，檢核方式包括學科成績、專業能力檢核表、畢業生離校調查、畢業生表現及就業滿意度調查等，相關機制多元且具系統性。

此外，該校成立「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培育暨認證委員會」，並提撥專款經費推動培育計畫，參與學生之活動紀錄，亦匯入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未來將導入「九大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學習評核量表」做為認證基礎。整體而言，該校各院系已完成訂定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且全校已有完整推動、評核與認證之機制，如能持續強化檢核指標與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之關聯性，可為他校之參考。

自行設計四大面向之 e-portfolio，能提升教與學效果，輔以完整的畢業生追蹤檢核機制，能確保培育目標之落實。該校辦學績效與成果、師生的研究與專業表現，以及產學合作金額與智財收入逐年增加觀之，該校已能符合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預期社會責任目標，有效發揮地方產業智庫功能。

該校學生入學方式頗為多元，且已詳訂入學篩選機制，並能定期深入分析各種不同管道入學學生學習表現之差異，據以做為入學篩選及教學改進之參考。該校自入學條件即已考量照顧偏遠及弱勢學生，保障該類學生受教權，並針對弱勢學生之學習需求，提供生活與學習照顧，例如實施入學前之「輔導增能計畫」，且每年編列近億元之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鼓勵學生專心就學，頗值稱許。該校亦於 97 學年度試辦「南星計畫」，提供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機會，善盡社會責任，豐富學生組合，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必修科目若有 5 位以上期中預警學生，各系可申請補救教學經費補助，立意甚佳，惟申請時間在學期中，再經審查、核定，剩餘時間緊迫，恐影響輔導效果。針對不及格人數較高的必選修課程，尚有學習輔導角落之計畫補助，可於學期初提出申請，惟申請門檻較高，恐無法完全滿足教師希望配合課程進度，於學期初開始辦理補救教學之需求。
2. 99 年度補助博士生赴國外大學研修申請及核定人數偏低，不

利於落實該校定位為國際知名研究型大學之目標。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宜考量整合期中預警補救教學與學習輔導角落計畫；各學系因期中預警而開設補救教學及學習輔導之課程在次學年學期初先行納入學習輔導計畫，使其更為完善。
2. 宜增加博士生出國研修經費及核定通過率，以鼓勵博士生走向國際，擴大視野。

五、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為確保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之達成，依循「計畫—執行—檢核—行動」之 PDCA 品質管制之精神及方向進行相關事務。

在自我評鑑機制方面，該校訂有自我評量機制，依學術、行政單位分別訂定「學術單位評鑑辦法」、「校務行政自我評鑑辦法」及「校務評鑑自我實施要點」等規定，定期自我檢核，並聘請校內、外學者專家指導，期能確保品質與持續改善。

該校透過問卷、網路投票、電訪、公聽會及座談會等方式，蒐集教師、職員、在校學生、畢業校友及企業雇主等利害關係人意見，進行雙向溝通，以做為校務經營、教學及學生輔導改善及提升品質保證之參考；並對學生（及畢業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表現進行分析評估，做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之自我回饋改善措施之參考。

(二) 待改善事項

1. 對於教職員生意見反應之溝通及處理，尚有再加強之空間。

(三) 建議事項

【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

1. 教職員生如對學校提出具體且具建設性的建議，宜在處理速

度、溝通方式及追蹤方面予以強化。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